

证券代码：300389

证券简称：艾比森

公告编码：2026-034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相关文件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2026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本次修订在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阅读，公司就本次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文件名称	章节	修订情况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二、本次发行概况	调整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81,000.00 万元（含 81,000.00 万元）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81,000.00 万元（含 81,000.00 万元），相应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总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4,000.00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合计为 146,684.9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合计为 81,000.00 万元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利润分配情况	更新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品种	更新公司及可比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情况

文件名称	章节	修订情况
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及其必要性	
	三、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合理性	更新本次发行审批程序
	四、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调整了公司发行后累计债券余额为 8.10 亿元、调整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000 万元、更新本次发行审批程序
	五、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	更新本次发行审批程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调整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81,000.00 万元（含 81,000.00 万元），相应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总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4,000.00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合计为 146,684.9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合计为 81,000.00 万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调整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000 万元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81,000.00 万元（含 81,000.00 万元） 2、重新确定最新的董事会召开日，根据最新的董事会召开日重新假设转股价格和转股数量上限 3、更新因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以及转股价格、转股数量调整导致的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调整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81,000.00 万元（含 81,000.00 万元），相应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总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4,000.00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合计为 146,684.9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合计为 81,000.00 万元

除以上调整外，其他事项无重大变化。修订后的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